附件2：

**巴州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2018年乌兰再格森乡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国晋

填报时间：2018年12月30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6）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8）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10）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2、人员情况：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属行政机关单位，核定编制数为65人，其中：行政人数22人,事业编制36人。年终实有人数：行政21人,事业35人.公益性岗位28人。**

**3、机构情况: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是行政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所（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服务站）、文体广电服务中心、人口和计生健康服务站、社保民政服务中心、综治网格化管理中心、村镇规划中心、市场监督管理所。**

**4、绩效工作职责分工。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由主要领导负总责，由分管领导重点抓、由项目经办人和财务人员具体执行和开展绩效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该项目属于对个人家庭补助类项目，涉及全乡3个行政村，惠及农户3107人。主要用于利用土地耕种及种植范围等优势，将种植业发展壮大。主要内容：鼓励乌兰再格森乡农户种植机械化，解放劳动力，节约资金。**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可量化11个，占比100%，具体是：收益户47户、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49具、农机具验收合格率100%、计划2018年12月31日完成、减轻农牧民购置农业机械负担143.68万元、 残膜回收率≥5%、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程度≥85%、受益户满意度≥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资金：县级配套资金总投入143.68万元，2018年已全部用于农机农户及合作社更新补贴, 已全部到位，到位率100%。（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县级配套资金总投入143.68万元，2018年已全部用于农机农户及合作社更新补贴, 已使用资金143.68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由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填写《博湖县县财政专项资金审批表》上报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审批；二是根据博湖县财政专项资金审批表》核算项目资金，并按照《博湖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博湖县政府采购资金管理办法》等办法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项目管理和实施的具体责任；三是严格执行财务会计各项制度、项目资金使用各项制度、乡政府财务管理制度。四是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五是项目资金无截留、滞留、违规抵扣等现象。六是按月向财政上报资金使用进度情况反馈。**

**管理制度：根据农机局要求管理**

**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执行情况良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投标情况：无投标情况**

**调整情况：无调整情况**

**完成验收：乡负责农机干部根据购买机型对农机具进行核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制度健全, 严格按照各项规定程序执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1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1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已完成所有设定的绩效目标任务，完成率100%。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后续工作，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毕。**

**（一）后续工作计划**

**1、配合县农机局做好农机具年审工作，并告知农户注意安全操作。**

**2、是加大宣传力度、丰富宣传形式。周一升国旗、入户宣传、发放宣传册等多种形式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进行大力宣传。**

**3、是部门联合监管。农机购置补贴是利国利民的大事，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乡纪委和纠风办、财政所、农机站等部门密切协作配合，对全乡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联合监管，确保了政策实施，程序到位，阳光操作，提升了政府形象。**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在资金管理使用上，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帐管理、专款专用。资金安排较为合理，无违规现象。**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农机购置项目补贴资金143.68万元，推广先进适用的机具，特别是秧苗栽植机械化机具，促进农业发展改善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机装备水平。**

**七、附表**

**《巴州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18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18年农机具购置补贴项目　 |
| 预算单位 |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43.68 |  执行数： | 143.6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3.68 | 其中：财政拨款 | 143.68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鼓励农户及合作社发展农业生产，对其带来相应的经济效益。 | 鼓励农户及和合作社发展农业生产，对其带来相应的经济效益。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受益户 | 47户 | 47户 |
|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 49具 | 49具 |
| 质量指标 | 农机具质量合格标志 | 合格 | 合格 |
| 时效指标 |  开工时间 | 2018.1.15 | 2018.1.15 |
| 完成时间 | 2018.12.30 | 2018.12.30 |
| 成本指标 |  减轻农牧民购置农业机械负担 | 143.68 | 143.68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经济发展 | 提高农户生产效益，带来增收 | 提高农户生产效益，带来增收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影响力 | 鼓励农民购置农机具发展生产， | 鼓励农民购置农机具发展生产， |
|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程度 | ≥80.5% | ≥80.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达85%以上 | ≥85% |
|  购置农业机械享受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受益户满意程度。 | ≥95% | ≥97% |